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概覽

本集團的歷史可追溯至2013年1月11日，我們的前身益方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益方有限」)於中國境內成立為一家有限責任公司。2020年12月9日，益方有限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我們由(a)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王博士；(b)副總經理、執行董事兼董事會秘書江博士；及(c)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代博士管理，彼等於生物科技和化工行業均擁有豐富的科研及管理經驗。有關彼等的履歷背景及相關行業經驗的詳情，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於2022年7月25日，我們的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股票代碼：688382)。更多詳情，請參閱「一 企業發展及主要股權變動」一節。

發展里程碑

下表概括我們業務發展的重要里程碑事件。

年份	事件
2013年	我們於中國境內成立。
2016年	我們進行了A輪融資。
2017年	我們進行了B輪融資。
2018年	於2018年12月，我們就貝福替尼(BPI-D0316)與貝達藥業訂立合作協議。
2019年	我們進行了C輪融資。
2020年	我們進行了D輪融資。
	益方有限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	我們在中國開展一項針對泰瑞司群(D-0502)的頭對頭註冊性III期臨床試驗。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年份	事件
2022年	我們的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股票代碼：688382），募集所得款項總額約為人民幣20.8億元。
2023年	<p>貝福替尼(BPI-D0316)是自主研發的第三代EGFR酪氨酸激酶抑制劑，用於治療EGFR突變非小細胞肺癌，其一線和二線治療適應症已於2023年於中國內地獲批，並分別於2023年12月（二線治療適應症）及2024年11月（一線治療適應症）相繼納入《國家醫保藥品目錄》。</p> <p>2023年8月，我們與正大天晴簽署了《許可與合作協議》，據此，我們授予正大天晴在中國內地開發、註冊、生產及商業化格索雷塞(D-1553)的獨家許可。</p>
2024年	2024年11月，格索雷塞(D-1553)於中國內地獲得的上市許可，用於治療既往接受過治療的KRAS G12C突變晚期非小細胞肺癌。
2025年	<p>我們已啟動針對中重度斑塊狀銀屑病的D-2570 III期臨床試驗。</p> <p>格索雷塞(D-1553)於2025年12月納入《國家醫保藥品目錄》。</p>

我們的附屬公司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三家附屬公司，均由本公司全資擁有。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各家附屬公司的註冊成立地點、註冊成立日期、開始營業日期及主營業務活動如下所示：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註冊成立及開始營業日期	主營業務活動
益方北京	中國	2020年8月28日	藥品研發
InventisBio US LLC （「New InventisBio US」）	美國	2020年5月26日	投資控股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 成立地點	註冊成立及 開始營業日期	主營業務活動
InventisBio LLC （「InventisBio US」）.....	美國	2018年10月15日	藥品研發

企業發展及主要股權變動

本公司的建立及早期歷程

於2013年，本公司的前身益方有限於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0元。成立時，益方有限由汪新芽女士（「汪女士」）間接控制，而汪女士為雅本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300261.SZ）的實際控制人之一。在建立穩定的公司及治理架構前，益方有限經歷了多輪股權轉讓及增資，並引入若干外部投資者。

於2015年11月及2016年4月，為引入並激勵王博士及代博士擔任本公司核心管理人員（其在生物科技和製藥行業擁有豐富經驗及專業知識，並在之後承擔本公司創新藥物發現與開發活動主要領導職責），益方有限的若干早期股東將其股本權益轉讓予王博士及代博士。因此，王博士及代博士開始對益方有限行使共同控制權，而汪女士則仍為益方有限的財務投資者。於該等股權變動完成後，截至2016年4月，益方有限由以下股東持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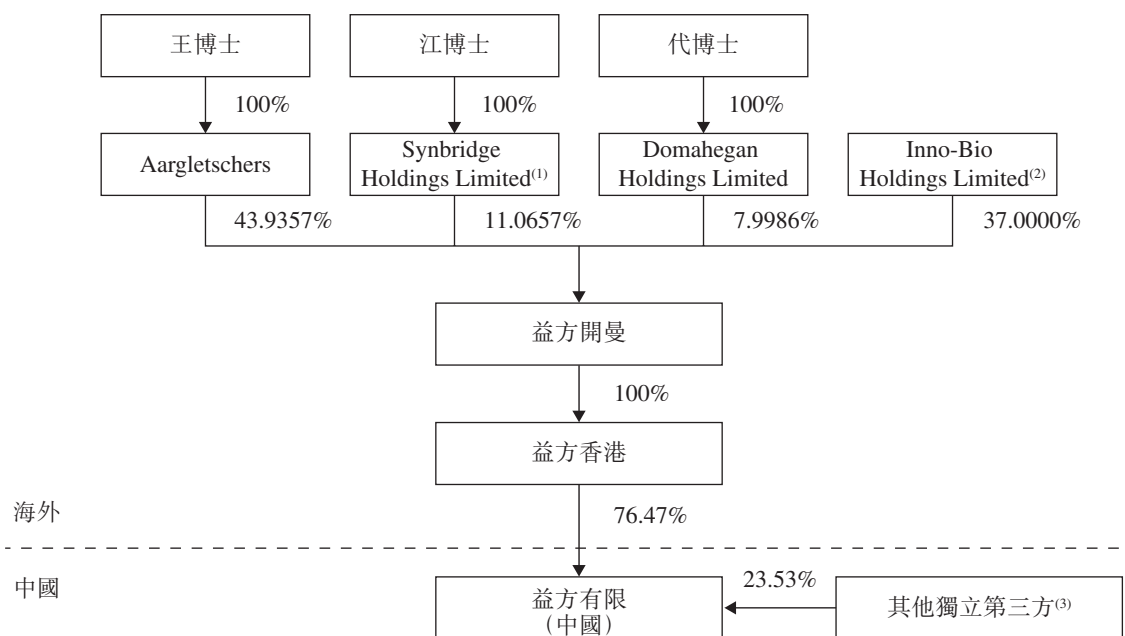
益方有限股東的姓名／名稱	註冊資本認購金額	所佔益方有限 股權比例
王博士	16,500,000	55.00%
代博士	2,400,000	8.00%
汪女士及其配偶	4,854,000	16.18%
其他股東 ⁽¹⁾	6,246,000	20.82%
合計	30,000,000	100.00%

附註(1)：截至2016年4月，益方有限還有其他八名個人股東，各持有益方有限10%以下的股本權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各個該等當時的其他股東均為獨立第三方。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紅籌架構的搭建情況

於2016年12月，為促進其私募融資，本公司開始搭建境外紅籌架構（「紅籌架構」）。益方開曼註冊成立為境外控股公司，益方香港為其全資附屬公司，而益方有限則為益方香港的全資附屬公司。境外架構搭建後，益方有限當時的股東於該境外架構中鏡像持有其各自的股本權益，因此該等股東於益方有限的最終經濟利益保持基本不變。於紅籌架構搭建後，截至2017年3月，益方有限的股權結構載列如下：



附註：

- (1) 紅籌架構的搭建過程中，江博士基於個人抱負及意願投資本公司，並參與本公司的創新藥物研發業務，通過王博士及代博士的股份轉讓，江博士於本公司持有股本權益。紅籌架構搭建前後，王博士、代博士及江博士於益方有限的合計持股權益保持不變。
- (2) 自其成立以來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nno-Bio Holdings Limited由汪女士全資擁有。在紅籌架構搭建的過程中，通過一系列重構步驟，益方有限的若干少數股東持有的股權權益最終轉讓予Inno-Bio Holdings Limited。
- (3) 其他獨立第三方包括本公司五名[編纂]前投資者，彼等保留其於益方有限的股權權益，以維持股權結構的靈活性並考慮到彼等各自在相關時間的投資安排。

拆除紅籌架構

於2020年7月，為籌備其A股上市，本公司拆除了紅籌架構。於一系列重組步驟後，益方開曼回購其股東（除Aargletschers和王博士外）持有的股份，與此同時益方開曼的相關股東或其境內承接主體按一一對應的比例受讓了本公司的註冊資本。至此，本公司股權結構完成了從境外架構到境內架構的鏡像遷移。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2020年改制為股份公司

2020年12月9日，於上海市市場監督管理局註冊之後，益方有限改制為股份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99.87百萬元，並更名為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0年10月30日，益方有限的經審計資產淨值為人民幣950,096,298元，已轉換為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460百萬股。緊隨改制為股份公司完成後，本公司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姓名／名稱	持股數量 (萬股)	持股百分比 %
益方香港 ⁽¹⁾	11,032.9937	23.9848%
YUEHENG JIANG LLC ⁽²⁾	2,682.5520	5.8316%
XING DAI LLC ⁽³⁾	2,045.0445	4.4457%
LING ZHANG LLC ⁽⁴⁾	310.8373	0.6757%
YAOLIN WANG LLC ⁽⁵⁾	354.8953	0.7716%
上海益喜 ⁽⁶⁾	757.9081	1.6476%
上海益穆 ⁽⁷⁾	518.6650	1.1275%
ABA-Bio (Hong Kong) Limited (「 ABA-Bio 」) ⁽⁸⁾	3,294.0037	7.1609%
LAV Apex Hong Kong Limited (「 LAV Apex HK 」)	3,174.5895	6.9013%
LAV Alpha Hong Kong Limited (「 LAV Alpha HK 」)	1,587.2909	3.4506%
Sunflower Light Hong Kong Limited (「 Sunflower Light HK 」)	1,223.2007	2.6591%
OAP III (HK) Limited (「 OAP 」)	3,717.9271	8.0825%
Box Hill Investment Limited (「 Box Hill 」)	2,282.5165	4.9620%
Quick Win Ventures Limited (「 Quick Win 」)	2,153.7403	4.6820%
Pudong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 SPIC 」)	531.1616	1.1547%
上海豐端醫療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上海豐端 」)	577.1530	1.2547%
HH SPR-XIV HK Holdings Limited (「 HH SPR-XIV HK 」)	3,311.3839	7.1987%
LAV Inventis Hong Kong limited (「 LAV Inventis 」)	522.4627	1.1358%
QM151 Limited (「 QM151 」)	643.8802	1.3997%
Janchor Partners Pan-Asian Master Fund (「 Janchor 」)	643.8802	1.3997%
AIHC Master Fund (「 AIHC 」)	643.8802	1.3997%
廈門德屹長青創業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德屹長青 」)	459.9144	0.9998%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股東姓名／名稱	持股數量 (萬股)	持股百分比 %
北京經緯創榮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北京經緯」)	459.9144	0.9998%
上海崑欣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上海崑欣」)	321.9400	0.6999%
易方慧達創業投資(廣東)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易方慧達」)	459.9144	0.9998%
易方致達創業投資(廣東)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易方致達」)	607.0871	1.3198%
上海佳添瀚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上海佳添瀚」)	183.9658	0.3999%
青島信鴻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青島信鴻」)	91.9828	0.2000%
Cosmic Warrior (HK) Limited (「Cosmic Warrior HK」)	459.9144	0.9998%
蘇州禮康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蘇州禮康」)	312.7417	0.6799%
招銀成長貳號投資(深圳)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招銀成長」)	115.8984	0.2520%
珠海市成長共贏創業投資基金 (有限合夥)(「珠海成長」)	12.8775	0.0280%
上海張江火炬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張江火炬」)	275.9486	0.5999%
王水錶	183.9658	0.3999%
張敬偉	43.5999	0.0948%
史陸偉 ⁽⁹⁾	0.0921	0.0002%
吳園園 ⁽⁹⁾	0.0921	0.0002%
裘安琪 ⁽⁹⁾	0.0921	0.0002%
王曉鳳 ⁽⁹⁾	0.0921	0.0002%
合計	46,000.0000	100.00%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附註：

- (1) 益方香港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益方香港由益方開曼全資擁有，而益方開曼最終由王博士全資擁有。
- (2) YUEHENG JIANG LLC為一家於美國註冊成立的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江博士全資擁有。
- (3) XING DAI LLC為一家於美國註冊成立的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代博士全資擁有。
- (4) LING ZHANG LLC為一家於美國註冊成立的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LING ZHANG LLC由本公司首席醫學官兼副總經理張靈博士全資擁有。
- (5) YAOLIN WANG LLC為本公司的員工持股平台。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a)本公司藥物代謝副總裁Hong Mei博士為YAOLIN WANG LLC的管理人員，持有其中10.70%的權益；且(b) YAOLIN WANG LLC擁有其他七名股東，包括(i)江博士(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秘書兼副總經理，持有其中約33.86%的權益)；(ii)代博士(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持有其中約6.38%的權益)；(iii)張博士(本公司副總經理兼首席醫學官，持有其中約6.38%的權益)；(iv)Xiaojun Wang博士(本集團員工，持有其中約31.26%的權益)；及(v)三名並非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關連人士的員工或前員工，合計持有約11.44%的權益，各自持有的權益均低於30%。
- (6) 上海益喜為本公司的員工持股平台。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a)本公司執行董事史陸偉先生自其成立以來一直為上海益喜的唯一普通合夥人，持有38.08%的合夥權益；及(b)上海益喜擁有25名有限合夥人，彼等均為並非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關連人士的員工，合計持有上海益喜約61.92%的合夥權益，各自持有的合夥權益均低於30%。
- (7) 上海益穆為本公司的員工持股平台。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a)本公司運營總監王飛先生自其成立以來一直為上海益穆的唯一普通合夥人，持有25.62%的合夥權益；及(b)上海益穆擁有25名有限合夥人，包括(i)史陸偉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持有約9.53%的合夥權益)及(ii)史喆博士(本公司產品管理和戰略規劃副總裁，持有31.06%的合夥權益)及(iii) 23名並非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關連人士的員工，合計持有上海益穆約33.80%的合夥權益，其中僅一名員工持有上海益穆超過30%的合夥權益。
- (8)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ABA-Bio由Inno-Bio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而Inno-Bio Holdings Limited則由汪女士全資擁有。
- (9)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史陸偉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吳園園、裘安琪及王曉鳳均為本公司員工。

2022年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發售

經中國證監會批准，我們的A股於2022年7月25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股份代碼為688382。於A股發行完成後，我們的註冊資本從人民幣460百萬元增至人民幣575百萬元。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實施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

為認可員工的貢獻並激勵其進一步促進我們的發展，我們於2022年12月實施了2022年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並進一步[決議]於[2026年1月]採納2025年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截至本文件日期，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項下的所有限制性股份單位均已授予指定參與者。[編纂]後將不再根據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進一步授出限制性股份單位。有關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

因本公司根據2022年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以新發行A股方式歸屬若干授予的限制性股份單位，至2025年9月，本公司的註冊資本增至人民幣578.35百萬元。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股權結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註冊資本未發生任何變動，我們已發行的578,348,491股A股均在上交所科創板上市與買賣。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由下列股東持有：

股東名稱	所持A股數量	所佔本公司 股權比例
益方香港 ⁽¹⁾	110,329,937	19.08%
YUEHENG JIANG LLC ⁽²⁾	26,825,520	4.64%
XING DAI LLC ⁽³⁾	20,450,445	3.54%
LING ZHANG LLC ⁽⁴⁾	3,108,373	0.54%
員工持股平台，即YAOLIN WANG LLC、 上海益穆及上海益喜	15,038,111	2.60%
其他A股股東	402,596,125	69.61%
合計	578,348,491	100.00%

附註：

- (1) 益方香港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益方香港由益方開曼全資擁有，而益方開曼最終由王博士全資擁有。
- (2) YUEHENG JIANG LLC為一家於美國註冊成立的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江博士全資擁有。
- (3) XING DAI LLC為一家於美國註冊成立的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代博士全資擁有。
- (4) LING ZHANG LLC為一家於美國註冊成立的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LING ZHANG LLC由本公司首席醫學官兼副總經理張靈博士全資擁有。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單一最大股東集團及一致行動協議

基於以下詳述的一致行動安排，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a)王博士及其控制實體，即益方香港、Aargletschers及益方開曼；(b)江博士及YUEHENG JIANG LLC；及(c)代博士及XING DAI LLC合共控制本公司股東會27.25%的表決權，構成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

2020年10月30日，王博士、江博士、代博士、張靈博士（「張博士」）、益方香港、YUEHENG JIANG LLC、XING DAI LLC及LING ZHANG LLC訂立了一致行動協議。2021年6月，YAOLIN WANG LLC，我們的僱員持股平台之一與上述各方訂立補充協議（統稱「一致行動協議」）。根據一致行動協議，各方承認並確認(1)王博士、江博士及代博士確認彼等於行使本公司股東權利時一致行動的關係。倘若各方未能就本公司的事宜達成共識，則各方應遵照王博士的指示行事。此外，王博士、江博士及代博士為本公司的實際控制人；及(2)張靈博士及其全資所有附屬公司LING ZHANG LLC應與上述實際控制人一致行動並在行使相關表決權時根據實際控制人決定行事。一致行動協議的有效期應為A股上市日期後36個月（即2022年7月25日），且除非一方於到期後以其他方式終止，否則將自動重續，為期五(5)年。

2025年7月，一致行動協議到期後，(a)張博士與LING ZHANG LLC出於個人原因同意不再重續並不再為一致行動協議的訂約方；及(b)鑒於王博士因行政便利考慮不再擔任其管理人員，YAOLIN WANG LLC同意不再重續並不再為一致行動協議的訂約方。2025年7月24日，王博士、江博士、代博士、益方香港、YUEHENG JIANG LLC及XING DAI LLC訂立了一致行動協議補充協議以反映上述變動。經中國法律顧問確認，根據A股上市規則及中國相關法律法規，上述變動並未改變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範圍。因此，無論上述變動如何，(i)本公司實際控制人仍為王博士、江博士及代博士；及(ii)就適用A股上市規則而言，本公司控股股東仍為益方香港、YUEHENG JIANG LLC及XING DAI LLC。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重大收購、出售及合併事項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概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出售或合併。

我們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及本次[編纂]的理由

我們的A股自2022年7月起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我們的董事確認，自我們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以來，本公司於任何重大方面並無嚴重違反適用於我們A股上市的中國法律法規的情況，且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概無有關我們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合規記錄的重大事項須提請[編纂]垂注。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就其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於所有重大方面遵守中國所有適用的證券法律法規。根據獨家保薦人進行的獨立盡職調查及中國法律顧問的上述意見，獨家保薦人並未留意有任何事宜將在所有重大方面導致其合理懷疑董事對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的合規記錄所作出的確認。

本公司正尋求其H股於香港聯交所[編纂]，以籌集更多資金，用於發展和擴充本公司業務、增強本公司的營運資本並進一步增強本公司業務形象及全球影響力。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中的「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一節。

資深投資者

自本公司成立以來，我們已從包括資深投資者（即LAV USD集團）在內的多名金融投資者獲得投資，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LAV USD集團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以上。

LAV Apex Hong Kong Limited為一家於2020年6月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LAV Biosciences Fund III, L.P.（「LAV III」）全資擁有。LAV Alpha Hong Kong Limited為一家於2020年6月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Lilly Asia Ventures Fund III, L.P.（「Lilly Asia Ventures III」）全資擁有。LAV Inventis Hong Kong Limited為一家於2020年8月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LAV Biosciences Fund V, L.P.（「LAV V」）全資擁有。LAV III、Lilly Asia Ventures III及LAV V均為LAV USD集團的投資實體（「LAV USD」）。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LAV USD被包含於一組由Yi Shi博士控制的以美元投資的離岸投資主體（「LAV USD集團」）之中。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LAV USD集團的資產管理規模約為49億美元，並已投資一百餘個投資標的，涵蓋生物醫藥及醫療健康行業的所有主要領域，包括生物製藥、醫療器械、診斷及醫療服務等，其中包括ArriVent BioPharma, Inc.（一家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AVBP）、和譽開曼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2256）以及Jacobio Pharmaceuticals Group Co., Ltd.（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1167）。

公眾持股量及自由流通量

符合公眾持股量規定

上市規則第8.08(1)條（經第19A.13A條修訂及取代）規定，如新申請人屬中國發行人而在[編纂]時擁有其他[編纂]股份，則通常指其尋求[編纂]的H股中由公眾人士持有的一部分，於[編纂]時必須(a)佔發行人H股所屬類別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的至少10%；或(b)預期市值不少於3,000,000,000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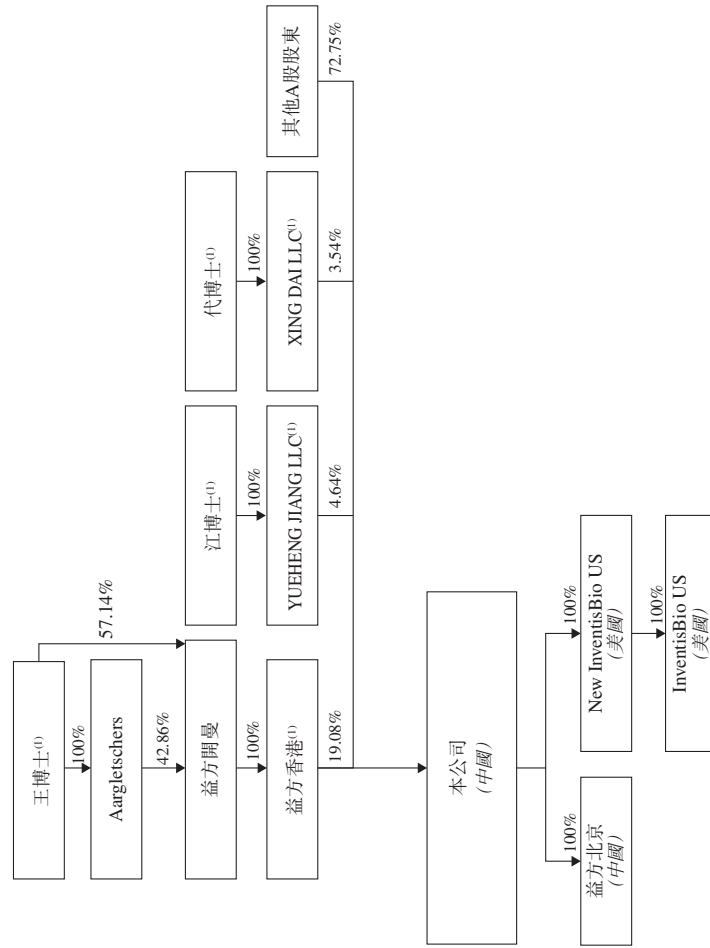
據董事所知，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全部[編纂]股H股將由公眾持有，佔本公司緊隨[編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約[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其他變動），並於[編纂]時根據上市規則第19A.13A條計入公眾持股量。因此，於[編纂]時，我們將維持上市規則第19A.13A(2)條所規定的足夠公眾持股量，即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至少10%將由公眾持有。

[編纂]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緊接[編纂]前的股權架構

下圖載列我們緊接[編纂]前的股權架構及附屬公司（假設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並無根據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發行新股，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發生其他變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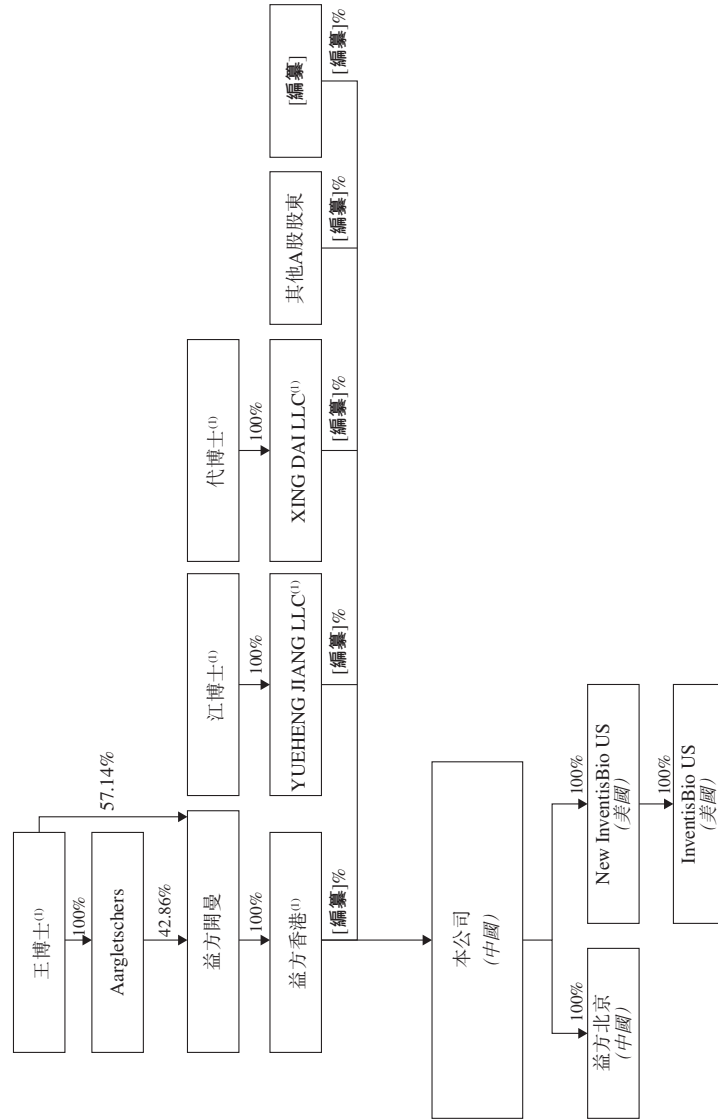
附註

- (1) 根據一致行動協議及其補充協議，王博士、江博士、代博士、益方香港、YUEHENG JIANG LLC及XING DAI LLC在作為本公司股東行使其權利時須一致行動。有關一致行動協議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單一最大股東集團及一致行動協議」一段。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緊隨[編纂]完成後的股權架構

下圖載列我們緊隨[編纂]完成後的股權架構及附屬公司（假設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編纂]未獲行使、並無根據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發行新股，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發生其他變動）：



附註：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節上文「緊接[編纂]前的股權架構」分節的附註(1)。